

以協議安排的方式而建議私有化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就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有關證券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有關證券的說明	買／賣	證券總數	已支付或收取的最高價(H)及最低價(L)
Morgan Stanley Asia Limited	8 October 2008	股份	賣	21,000	(最高價) HK\$4.39 (最低價) HK\$4.39

註

1. Morgan Stanley Asia Limited 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
2. 這交易與針對客戶在日期為2008年9月17日的公布刊發前所建立的現有衍生工具持倉而進行的得爾塔式對沖有關。